
2024 年度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南京城墙保护 管理中心整体预算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目 录

一、部门概况	1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二）部门收支情况	4
（三）部门绩效目标	4
二、评价结论	5
（一）评价对象及范围	5
（二）评价结论	6
（三）评分结果	6
三、部门履职成效	6
（一）以重点项目为抓手，夯实发展根基	6
（二）以博物馆建设为重点，提升整体效能	7
（三）以数字赋能为手段，激发创新活力	8
（四）以文化传承为使命，推出系列成果	9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0
（一）部分项目未在本年度按期完成	10
（二）项目前期管理程序规范性有待加强	10
五、有关建议	10
（一）强化部门协同沟通与项目前期筹备的实效性	10
（二）加强项目前期管理程序的规范性	10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1
（一）基本情况	11
（二）评价组织实施	14
附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15

2024 年度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南京城墙保护管理中心 整体预算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部门基本情况

南京城墙保护管理中心是依据《关于调整全市城墙保护管理机构编制的通知》(宁编字〔2013〕39号)文件精神，将原市文广新局所属事业单位南京市城墙管理处、南京市明城垣史博物馆合并，于2014年2月挂牌成立。2021年，又根据《关于同意调整市文化和旅游局所属南京城墙保护管理中心等四家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宁编复〔2021〕13号）文件精神，将南京城墙保护管理中心（市明故宫遗址公园管理处、南京城墙博物馆）、市海上丝绸之路遗产研究中心、市清凉山公园管理处、市石头城公园管理处（南京国防园）等四家事业单位整合，重新设立南京城墙保护管理中心。调整后，南京城墙保护管理中心为市文化和旅游局所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公益一类，相当于市副局级。

2、部门主要职能

南京城墙保护管理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省市有关文物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规定，承担《南京城墙保护条例》中明确保护控制范围内的南京城墙保护管理、开发利用和申遗等具体工作。

（二）负责城墙的巡查、安全、养护和保洁等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城墙修缮方案。

（三）实施南京城墙本体监测，对城墙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内可能影响城墙安全的活动进行风险评估、制定安全预案并建立管理档案。

（四）开展南京城墙文物价值传播推广与文物合理利用，强化公共文化服务功能，提供多样化多层次文化产品与服务。

（五）承担城墙博物馆开放、展览、社教、研究、文物征集保管等工作，承担城墙景区开放管理工作。

（六）承担南京城墙和海上丝绸之路的申遗基础工作及申遗后的各项管理研究工作。

（七）承担南京市石头城遗址、明故宫遗址、午门遗址等保护范围内的文物保护、建设利用和园景园容管理工作，为市民提供文化和旅游休闲场所，开展国防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工作。

（八）完成市委、市政府及市文化和旅游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3、部门内设机构及职责范围

南京城墙保护管理中心内 4 个内设机构、4 个分支机构及 1 个产业经营发展办公室，其职责范围梳理如下：

部门机构	工作任务
内设机构：	
综合管理处 (组织人事处)	1、行政办(财务部)：负责日常工作综合协调，重大事项的安排、督查和落实、公文的上传下达等工作；负责中心项目的预算、政府采购及财务工作； 2、党群办(人事部)：负责南京城墙品牌形象宣传、人事、党务等工作；
安全应急处	负责南京城墙内部保卫等各项工作；
文物保护处	承担南京城墙本体及周边环境的保护、规划、建设、修缮工作；
文旅事业处	负责组织编制景区中长期发展规划及推进实施；
分支机构：南京市海上丝绸之路遗产研究中心	
综合管理部	配合中心综合管理处组织协调日常工作；
文化遗产部	负责世界文化遗产中国明城墙的申报工作；
海丝业务部	指导海丝遗产点开展监测数据采集、整理、归档等监测管理工作和基础数据库建设；
学术研究部	负责中心基础研究工作；
分支机构：南京城墙博物馆	
综合管理部	配合中心综合管理处组织协调日常工作；
基础业务部	负责展览展示、藏品研究；
社会教育部	负责景区讲解以及政务接待等工作；
安全保卫部	承担博物馆日常开放管理；

部门机构	工作任务
中华门、台城景区管理办	负责门票销售与管理，接待、投诉、协调和服务等工作；
分支机构：南京市石头城遗址管理处	
综合管理部	配合中心综合管理处组织协调日常工作；
安全保卫部	负责景区开放、安全保卫(森林防火)、内部治安、突发事件应急处置；
展览服务部	负责展览展示、学术研究；
园景园容部	负责园林养护、景观改造、环境美化；
工程建设部	组织开展工程的设计、施工、招标、决算、审计及对工程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负责建筑、广场、道路、标识标牌、基础设施的维护。
文旅发展部	制定产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国防教育部	负责开展国防教育、未成年人教育及科普宣教；
文物保护部	负责石头城遗址管理处管辖范围内文保点的日常养护和修缮；
分支机构：南京市明故宫遗址管理处	
综合管理部	配合中心综合管理处组织协调日常工作；
园景园容部	负责文明城市创建、景区创建等标准化管理；
文物保护部	负责文物保护、日常养护和修缮；
产业经营发展办公室	负责城墙中心对经营性合作项目的审核和论证工作； 负责南京城墙经营活动的授权与管理； 负责城墙中心下属全资子公司的运营和管理。

4、部门人员情况

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人员编制共 195 名，其中：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99 名、差额拨款事业编制 96 名。实有在编人员 157 人，编外人员 98 人。

5、单位资产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资产总计 53,647.17 万元，流动资产 5,490.74 万元，非流动资产 48,156.43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7,870.65 万元，其中房屋及构筑物 1,952.79 万元，专用设备 5,391.14 万元，图书和档案 276.46 万元，家具和用具 143.74 万元，文物和陈列品 98.52 万元，特种动植物 8.00 万元。无形资产净值 2,495.12 万元，其中信息及数据类 1,712.57 万元，非专利技术类 170.81 万元，著作权类 608.87 万元，资源资质类 2.87 万元。公共基础设施净值 26,561.76 万元，文物文化资产 1,896.41 万元。公务用车 7 辆。

（二）部门收支情况

1、部门预算收支情况

2024 年度，南京城墙保护管理中心年初预算收入 9,978.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53.08 万元，项目支出 1,525.25 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收入 17,108.66 万元，较年初调增 7,130.33 万元，调增的主要原因是追加水电费和维修城墙的城建资金等文物保护各项事务经费。

2024 年度，南京城墙保护管理中心决算支出 15,704.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05.73 万元，项目支出 7,299.06 万元。南京城墙保护管理中心预算执行完成率 91.79%。

2、“三公两费”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南京城墙保护管理中心“三公两费”预算支出 23.08 万元，决算支出 16.36 万元。“三公两费”预算与执行情况如下表：

费用名称	预算数（万元）	决算数（万元）
因公出国（境）费	0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6.58	15.29
公务接待费	2.50	0.91
会议费	1	0
培训费	3	0.16
合计	23.08	16.36

2024 年“三公两费”预算与执行情况表

注：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实行财政集中管理，不在部门预算中编制。

（三）部门绩效目标

1、部门中长期目标

坚持“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文物工作方针，正确处理文物保护与经济建设的关系，文物保护与合理利用的关系，以更大的保护力度、更广的保护范围、更高的保护水平和五年的实施周期，举全社会之力，凝多方智慧，高水平做好城墙保护利用工作，精心传承延续城墙历史文脉，构建起集文化、生态、休闲、人文为一体的明城墙旅游综合系统，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世界级城市文化

名片，实质性推进中国明清城墙联合申遗的步伐。到 2025 年，完成城墙护城河及涵闸涵洞保护的基础工作，完成重点段落保护维修工程，完成对外郭城的保护措施，南京城墙博物馆开馆运营。坚持“以文强旅，以旅兴文”，打造国内首屈一指的城墙文化旅游景区，将南京城墙打造成为南京“美丽古都”文化标志性象征。实现南京城墙游客驿站、栈道、公厕等基础设施全覆盖；实现南京城墙旅游收入五年翻番的目标；打造驰名世界的南京城墙文旅品牌；推出一系列城墙文创产品，以南京城墙博物馆为依托做好宣传、申遗、基础研究、品牌推广、社教服务等工作。

2、部门年度目标

完成“数字城墙”智慧平台中智慧景区、智慧博物馆板块建设并完善数字申遗、文物保护和修缮、智能安全板块建设，以及整个平台的优化；完成南京城墙博物馆改扩建工程展陈项目、南唐城墙遗址（含伏龟楼）展厅改造项目、法门寺唐代宫廷文物精粹特展项目和南京石头城遗址三维复原及展示项目的尾款支付；完成石头城遗址安防监控升级改造项目，并进行验收审计、支付尾款；完成新监控中心建设，主机房设备迁移工作，监控平台升级工作，同时为后续工作做好准备；完成消防管理平台建设，完成部分消防设施建设，以及完善内部空间消防隐患及安全功能的提升；完成文化遗产档案收集与整理、田野调查等，完成南京城墙申遗项目、明代都城遗址申遗项目、南京海丝史迹申遗项目等 3 个项目各类文史资料的搜集整理，为项目进一步推进做好相关资料准备；优化游览路线、为游客带来更丰富的参观体验，充分展现南京城墙的历史文化内涵，增加客流量，提高游客满意度；与相关文博单位建立合作机制，引进国内外知名文物资源，充分利用博物馆展览展示空间，举办具有文化内涵的高质量展览，促进南京城墙博物馆内部展览的推陈出新，满足公众多样的文化需求，吸引市民游客走进博物馆，增强博物馆知名度和影响力，实现博物馆社会教育功能。

二、评价结论

（一）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整体支出评价的对象为南京城墙保护管理中心 2024 年度部门整体预算（包括基本经费支出和项目经费支出）。绩效评价时段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二）评价结论

2024 年，南京城墙保护管理中心在局党委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实干担当推动主题教育走深走实，推动文化旅游深度融合，取得了较好的工作成效，2024 年，南京城墙接待游客超 600 万人次，同比 2023 年增长 20%，门票收入超 6000 万元，同比 2023 年增长 7.14%，比 2019 年门票收入翻了一番，用文化遗产文旅优势赋能南京城市高质量发展。但也存在仍需改进之处，城墙中心安防设备升级及内部空间消防隐患整改项目及南京城墙博物馆 2024 年特展项目未在本年度按期完成；项目前期管理的规范性有待加强。

（三）评分结果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开公正、绩效相关和问题导向的原则，重点评价部门管理、部门履职以及部门绩效等指标。在此基础上，以相关的数据为基础，综合应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等评价方法，结合评价标准和评分规则，2024 年度南京城墙保护管理中心整体预算绩效自我评价综合得分 93.92 分，等级为“优”，详见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三、部门履职成效

2024 年度，南京城墙保护管理中心紧紧围绕目标管理和绩效考核指标任务，结合自身工作实际，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落实，从严从紧抓实景区安全开放任务，有序恢复和推进各项重点项目及文保工程的开展。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如下：

（一）以重点项目为抓手，夯实发展根基

1、推进文物保护工程。

完成南京城墙龙脖子段应急修缮工程，针对有松动、坍塌掉落风险的城墙立面和雉堞进行保护性修缮，消除了安全隐患，提升了环境观感。完成南京城墙解放门至太平门段修缮应急抢险工程（二期），消除了海墁层沉陷变形及城墙墙体鼓胀变形、裂缝等安全隐患，对保障城墙本体安全具有重要意义。完成 2024 年度南京城墙日常维护保养、南京城墙神策门西侧局部安全隐患消险、廖家巷段城墙内侧排水

等工程，养护城墙本体持久生命力。启动项目一期，午门及其公园内的重要遗址遗迹、东华门和西华门遗址公园三处节点的亮化提升工程及标志标识工程，填报明故宫遗址保护与展示工程规划设计方案。完成明故宫遗址记录档案电子化管理，录入历史资料、考古资料、修缮记录、工程图纸等档案资料。开展午朝门公园石质文物遗存现状调查，针对调查过程中发现的 10 余种病害类型提出针对性保护建议。完成石头城遗址保护与展示工程，建成开放六朝石头城考古遗迹展示馆，通过多媒体互动设备，真实地展现了石头城的历史风貌和考古成果。完成南京石头城遗址公园工程路灯施工工程，安装 253 套灯光设备，照亮景区主干道及主要景点。推进清凉山公园崇正书院修缮、还阳泉保养维护等工程。

2、推进景区提升与安全提升工程。

推进石头城景区申报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申报，完成材料上报；完成南京城墙景区导视系统（二期）项目，有效提升景区导视功能性和美观度；根据《南京城墙保护管理中心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2024—2026 年）实施方案和 2024 年重点工作任务》，重点实施太平门至神策门段线路治理、南京城墙内部空间消防隐患整改、南京城墙景区安防设备改造项目三大安全工程，规范内部电动自行车和电动汽车安全管理，守牢安全底线。

（二）以博物馆建设为重点，提升整体效能

1、推出精品文化展览。

南京城墙博物馆在第五次国家博物馆定级评估工作中获评国家一级博物馆，成功跻身全国博物馆系统第一方阵；持续推出优质展览，举办《大唐宝藏——法门寺地宫文物精粹展》和《文明的眼睛——百件文物说叙利亚万年历史》两场特展，上线数字展览，打造“永不落幕”的展厅。依托城墙沿线空间，举办《城垣小讲堂：跟着诗文游城墙》《明都盛景——明初南京的城市与生活景象》《植物身体大揭秘——植物世界探秘之旅》等临展览。以联合办展、文物借展等方式，与南京博物院、安徽博物院等建立合作，扩大博物馆朋友圈。

2、完成文物盘库建档。

历时 10 个月，实现馆藏文物“清仓见底”，共计完成 3462 件/套文物藏品的信息采集及盘核工作，在江苏省博物馆藏品管理系统完成 3462 件/套文物藏品的信息

上传工作，达到全省国有文物收藏单位盘库建档专项行动工作目标。

3、建设研学基地。

开发全新社教课程，与南京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合作开办“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学院”，与拉萨路小学、南京外国语学校等挂牌实践基地、合作开展课程。南京城墙博物馆获江苏省社会科学普及基地、江苏省优秀研学旅行基地等称号，蹊径研学“金陵古建·文化瑰宝”探秘之旅入选 2024 年“博物知旅”江苏省文博场馆研学游精品线路。

4、开展国防教育。

南京国防园入选“总体国家安全观·南京市教育基地联盟”首批成员单位，更新完善军兵种馆展陈内容，打造国家安全宣传教育精品线路，接待近 300 批次现场参观学习。国防科普和思政课程走进了 14 所学校，开展了近 40 场活动，服务学生人数约 6000 人次。

（三）以数字赋能为手段，激发创新活力

1、建设“数字城墙”智慧平台项目。

建设涵盖文保、安防、博物馆、景区、申遗等五大业务板块的数字城墙综合管理平台，搭建南京城墙小程序，顺利通过了项目初验和终验评审。深化“云享城墙”建设，“云享城墙南京城墙古遗址展示传播小程序”项目获国家文物局“2024 年度中华文物新媒体传播精品推介入围项目”；参加第十届中国博物馆及相关产品与技术博览会，获“数智化专题展区最佳数字展示案例”并作主旨演讲分享。

2、举办文旅品牌活动。

“城门挂春联，南京开门红”活动连续 9 年举办，“书香满城”文化品牌建设持续深入，加大优质公共服务供给。重要节假日举办 4 场文旅市集活动，为市民游客休闲与文化为一体的深度体验。“环城 70 里·公益健步走”吸引超 3000 人参与，用脚步丈量历史。“金陵城韵”南京城墙音乐荟，5 场主题音乐会覆盖七夕、中秋、国庆等重要节日，增加景区看点亮点。“无问西东”主题时装秀、“情定金陵，共筑未来”集

体婚礼等活动，跨界联动社会资源，扩大城墙品牌影响力。

（四）以文化传承为使命，推出系列成果

1、擦亮“颗粒归仓”品牌。

在原南京电瓷厂、南京市第一机床厂回收等地回收城砖超 5 万块。回收的城砖被安置于专用库房中，为后续研究、展示、修缮工作奠定坚实基础。砖集馆荣获南京市“慈善空间”荣誉。

2、出版学术专著。

完成江苏省“十四五”时期重点图书《南京城墙库藏精品砖文图录》和《石头“虎踞”金陵城—南京石头城遗址研究》、《南京城墙史料汇编（民国卷）》、《世界遗产中的城墙与城堡（欧洲卷）》、《世界遗产中的城墙与城堡（亚洲卷）》、《“古代城墙军事防御与遗产保护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等书籍出版工作。推进《中国城墙》第六辑的出版工作。

3、深化课题研究。

整理江苏省文物局立项项目《南京城墙解放门—太平门段修缮报告》和《南京城墙东水关至雨花门段修缮报告》，总结城墙本体修缮保护经验。推进江苏档案科技项目，完成 1 项市宣重点调研课题、13 项学术研究课题，从文物保护、文化遗产、建设运营等方面深化理论和实践认识。

4、加强可视化传播推广。

推出“读城”第二季慕课，以“城墙”为线索制作 5 集视频，全网观看量 802.2 万。《门启四方》大型系列纪录片获 2023 年度广播电视节目纪录片二等奖，4 部短视频在南京市首届社科普及短视频大赛中获奖。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部分项目未在本年度按期完成

“城墙中心安防设备升级及内部空间消防隐患整改项目”至2024年底只完成了招标，主要原因为项目资金到位较晚，业务部门招投标程序启动较晚。“南京城墙博物馆2024年特展项目”计划进行“叙利亚文明主题展”和“古蜀文明主题特展”两个展览项目，文物展品数量目标不少于120件，实际因财政资金压减，只完成了“叙利亚文明主题展”，展览了100件文物。

（二）项目前期管理程序规范性有待加强

2024年度南京城墙保护管理中心市级专项共5个项目，其中“南京城墙博物馆2024年特展项目”项目虽进行了事前评估，但立项程序不到位，无立项文件与立项批复，主要原因为部门将三重一大审批流程相关资料作为替代。根据《南京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管理办法(试行)》(宁财绩[2020]359号)，衡量项目前期管理规范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相关证明和结论材料。

五、有关建议

（一）强化部门协同沟通与项目前期筹备的实效性

与财政局等部门建立常态化沟通机制，定期汇报项目重要性、预期效益和进展情况，争取将项目纳入重点支持清单，加快资金拨付进度。在项目规划阶段，同步开展招投标前期准备，如确定招标方式、组建评标小组、收集潜在供应商信息等，加快项目进程。

（二）加强项目前期管理程序的规范性

建议南京城墙保护管理中心严格按照《南京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对项目前期管理程序进行规范，包括必要的事前绩效评估相关证明和结论材料。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基本情况

1.评价目的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是从部门职能出发，根据预算部门设定的部门战略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门履职情况、预算管理水平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通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能够准确找到南京城墙保护管理中心支出管理的强弱项，促进其不断改进和创新已有的管理方式，提高管理效能和管理质量。在评价范围上，不仅包括项目支出，还涉及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在评价内容上，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关注的不仅是专项资金的使用绩效，同时关注部门全部财政资金的总量安排合理性、资金结构与单位核心职能的匹配关系、资金安排对单位战略目标的支持程度，从更全面的角度为财政专项资金的合理分配提供参考依据。

通过对南京城墙保护管理中心 2024 年度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了解部门财政预算资金使用情况，系统评价财政预算资金在文旅项目中所发挥的作用和取得的实际效果，总结文旅项目实施、资金管理的经验，分析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为完善财政预算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供重要依据。

2.评价依据

法律法规和政策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
- (2)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 (3) 中共江苏省委 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苏发[2019]6号）

部门规章

- (1) 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 (2) 财政部《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财预[2021]101号）
- (3) 财政部《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财监[2021]4号）
- (4) 江苏省财政厅《省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苏财绩[2022]51号）
- (5) 南京市财政局《南京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宁财绩[2020]260号）
- (6) 南京市财政局《南京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管理办法（试行）》（宁财绩[2020]359号）
- (7) 其他被评价单位财务资料及业务管理有关材料。

3.评价原则

评价工作遵循“个性指标与共性指标相结合”、“定性指标与定量指标相结合”、“主观性与客观性相结合”以及“过程指标与结果指标相结合”的原则，采用“绩效优先”、“管理并重”、“佐证支撑”的绩效评价理念，主要从决策、过程、履职、效益、满意度等五个方面对评价目标进行逐步分解，从定性与定量两个角度综合考量，评价资金使用的效率与效益。

(1) 个性指标与共性指标相结合

各个工作部门都有其自身特定的工作性质和工作内容，评估模式要形成相应的

工作个性指标,根据不同的考评目的和考评对象进行指标设计,应从实际情况出发,使其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充分体现出所考评对象工作的性质、工作内容和特点。评估模式中设置共性指标,直接显现各个部门之间横向的可比性,有助于绩效评估在更大的范围内迅速推广,增强评估本身的绩效。共性指标主要集中于决策和过程环节,个性指标主要集中于产出和效益环节。

(2) 定性指标与定量指标相结合

定性指标是指不能用数据计量的,而只能通过描述性的语句来表述其内容和程度的指标,多是各项能力态度类指标,比如沟通能力、创新能力、领导能力、责任感、主动性等。本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定性指标的筛选主要采用德尔菲法,运用该方法时,各位专家之间相互独立,各自回答研究者提出的问题,研究者与专家之间可以进行反复沟通与讨论,最终获得咨询结果,以此来确保定性指标的科学性。

(3) 主观性与客观性相结合

评价指标遵循主客观相结合的原则。其中,客观指标是指反映客观现象的指标,是反映实情的指标。主观指标也称感觉指标,是指反映人们的感觉、愿望、态度、评价等主观情况的指标,是反映民意的指标。本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客观指标数据主要是参照文献和政府官方网站文件,主观指标数据是依靠各方专家打分及调查问卷来获取。

(4) 过程指标与结果指标相结合

政府绩效评估指标设计应该坚持过程指标与结果指标相结合的原则。过程方面主要是对政府部门职能评价、财务性指标评价和一些常规性评价,约占该指标体系的 43%左右;结果指标包括部门履职和部门绩效两方面,约占该指标体系的 57%左右。

4.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所采用的方法主要包括如下几种: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对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方法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5.指标体系

本次整体支出评价指标体系分为两大部分，包含 5 个一级指标，即决策、过程、履职、效益和满意度，涵盖项目从管理实施至部门履职和取得效果的全过程，详见《南京城墙保护管理中心 2024 年整体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评价体系采取百分制的计分方式，其中决策、过程指标满分 43 分，该部分反映业务管理和资金管理等情况；履职、效益和满意度指标满分 57 分，该部分反映部门年度工作任务的实现情况。

（二）评价组织实施

2024 年度南京城墙保护管理中心整体预算绩效评价通过前期准备、组织实施、综合评价三个阶段实施具体的评价工作。

1.前期准备阶段（2025 年 5 月 12 日至 5 月 19 日）

组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进入项目实施单位，开展调查研究、分析论证并形成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同时，搜集有关文件资料，结合部门职能，设计了基础数据调查表，为后期的数据获取、现场核查做了充分的准备。

2.组织实施阶段（2025 年 5 月 20 日至 5 月 31 日）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部门情况进行核查，核查内容包括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调查表的收集核对。评价人员到项目现场实地查看项目进展情况；对机关处室及基层单位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了解各项工作安排、进展情况；对部门基础数据和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进行核实等方面的内容。

3.综合评价阶段（2025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10 日）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整理分析获取的基础数据、调查问卷等资料，综合书面评审意见和现场评价结论等情况，依据制定的评价标准进行了评价指标打分，以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方法完成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附件

2024 年度南京城墙保护管理中心整体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评分依据
决策	计划制定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是否有明确的中长期规划，用以反映和考察中长期规划的健全情况。	1	1. 考察部门是否制定了明确的中长期规划，包括总体目标、工作内容、时间进度等，部门规划是否涵盖了部门全部职能，并与部门职能相匹配； 2. 计划、目标是否与社会需求相匹配。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健全	1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与部门职能及社会需求相匹配。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本年度工作计划是否明确，用以反映和考察工作计划制定情况的健全程度。	1	1. 是否有明确的工作计划； 2. 工作计划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与部门职责具有相关性, 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中长期战略相衔接, 是否与社会需求相匹配。 以上评价要点各计 1/2 权重分。	健全	1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与部门职能及社会需求相匹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评分依据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2	1. 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2. 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3. 是否与社会需求相匹配； 4. 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4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合理	2	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2	1. 是否将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2.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量化指标值予以体现； 3. 是否与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数相对应，并突出了核心绩效指标。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合理	2	绩效目标具体、清晰、指标可量化，突出核心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评分依据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	1. 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的预算编制依据是否充分，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职责、发展规划以及相关政策； 2. 基本支出预算是否按照规定标准编制；各项目预算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并经过科学论证； 3. 重点支出是否有保障； 4. 部门内容项目之间是否存在重复交叉，与其他部门项目是否存在重复交叉。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4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科学	2	2024 年预算公开，规划依据充分，经过科学测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评分依据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预算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执行情况。	1	1. 部门预算是否严格按照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编制的时间和流程执行； 2. 各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事前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3. 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规范	1	2024 年预算已经充分论证，流程合规。
过程	预算执行	预算调整率	=0%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调整程度。	1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及上级转移支付金额调整除外）。 评分规则： 1. 比率=0%，得满分； 2. 20%≤比率<0%，每增加 1%，扣 5%的权重分； 3. 比率>20%，不得分。	0%	1	未主动调整过预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评分依据
		支付进度符合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项目资金支付是否符合预计程度，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1	支付进度符合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 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单位）在某一时点（一般为半年度）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 既定支付进度：由部门（单位）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点（一般为半年度）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评分规则：得分=支付进度符合率×分值。	100.00%	1	已按计划全部支出。
		预算执行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1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达到或超过 100%，得满分；在 100%以下则按预算执行率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91.79%	0.92	预算完成数 15704.79 万元， 预算数 17108.66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评分依据
		结转结余率	=0%	部门（单位）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1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调整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三公”经费未执行数和政府采购节约资金等视同已支出）。 评分规则： 1. 比率=0%，得满分； 2. 10%≤比率<0%，每增加 1%，扣 10%的权重分； 3. 比率>10%，不得分。	0.00%	1	年末结余等于 0%。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考量部门（单位）本年度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公用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1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评分规则： 1. 比率≤100%，得满分； 2. 比率>100%，每超出 1%，扣 10%的权重分。	77.68%	1	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 1714.70 万元，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2207.41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评分依据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考量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上年度实际支出数的变动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2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评分规则： 1. 比率≤0%，得满分； 2. 比率>0%，不得分。	69.10%	0	本年度三公经费16.20万元，上年度三公经费9.58万元。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评分规则：得分=预算执行率×分值。	100%	1	政府采购全部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评分依据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100%	非税收入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非税收入预算数）×100%。 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非税收入数。 预算数：本年度部门（单位）编制的非税收入预算数。 评分规则：得分=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分值。	100.00%	1	预算数 4332.49 万元，全部完成。
	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体制的健全程度。	1	①制定或具有预算管理制度计 1/2 权重分；②管理制度科学健全计 1/2 权重分。	健全	1	管理制度科学、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1	1. 资金管理使用（包括收入与支出）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非专款专用的情况； 2. 资金的收缴和拨付是否有完整的程序和手续； 3. 公用经费是否存在超标准支出情况，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是否存在重复交叉。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合规	1	资金支出合规，未见违规支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评分依据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考核部门（单位）绩效管理是否全覆盖。	1	绩效管理覆盖率=（纳入全过程绩效管理的资金数/预算数）×100%。 评分规则：得分=绩效管理覆盖率×分值；绩效管理覆盖率≤60%不得分。	=100%	1	所有预算均纳入了绩效管理。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部门（单位）基础信息是否完善。	1	部门基础信息完善得满分，较完善酌情给分，否则不给分。	完善	1	单位基础信息完善。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公开预决算信息。	1	预决算信息全面公开得满分，不公开不给分。	公开	1	已于市文旅局官网公开。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合规	考核部门（单位）非税收入管理是否合规。	1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得满分，较合规酌情给分，不合规不给分。	合规	1	未见非税收入管理违规。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2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2. 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 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健全	2	管理制度完善、健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评分依据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安全运行情况。	1	1. 资产保存是否完整，是否按规定流程报请使用； 2. 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3. 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4. 资产是否经清查和统计，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帐实相符； 5. 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5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规范	1	未见资产管理违规。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部门（单位）固定资产利用是否充分，用以反映和考核资产使用情况。	2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评分规则：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分值。	100%	2	未见闲置固定资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评分依据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项目管理，规范项目运行活动而制定的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项目管理制度用以反映对完成项目运作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2	1. 各项目是否制定项目管理制度； 2. 各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内容完整，包括职责分工、项目申报、公示、实施内容、实施进度、实施标准、资金补助标准、资金拨付时间、监督检查、绩效评价、协调机制等。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健全	2	制度完善、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安全运行情况。	2	1. 项目管理工作机制是否健全，沟通协调是否顺畅； 2. 项目是否按照要求规范严格地执行所有的制度内容，包括可行性论证、概算、预算、施工设计、资金拨付、组织申报、政府采购、招投标、监理、中期检查、竣工验收、公开公示等； 3. 是否按要求开展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规范	2	未见项目管理违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评分依据
	人员管理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人事管理、规范人事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人事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2	①制定或具有人事管理制度，计 1/2 权重分；②相关人事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 1/2 权重分。	健全	2	管理制度完善、健全。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部门（单位）为加强人事管理、规范人事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执行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人事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相关人事管理制度有效执行，计满分，否则按实际执行情况得分。	有效	1	按制度执行，未见违规。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为加强人事管理、按照上级规定控制在岗人员数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人员成本的控制情况。	2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①在职人员控制率=100%，得满分；②80%≤在职人员控制率<100%得 1/2 权重分，③在 80%以下不计分。	80.51%	1	在职人数 157，编制数 19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评分依据
	机构建设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组织建设工作是否即时完成，用以衡量组织建设工作完成情况。	1	①完成率=100%，得满分；②80%≤完成率利用率<100%，计 1/2 权重分，③小于 80%计 0 分。	100%	1	及时完成组织建设工作。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为加强人员业务能力开展的业务学习与培训是否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情况。	2	①完成率=100%，得满分；②80%≤完成率利用率<100%，计 1/2 权重分，③小于 80%计 0 分。	100%	2	安全培训等培训及时完成。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有效	部门（单位）纪检监察工作是否有效开展，用以反映纪检监察工作的实施情况。	2	①完成纪检监察工作，未发生重大违纪情况得满分；②发生重大违纪情况计 0 分。	有效	2	未见重大违纪。
履职	南京城墙的保护管理、开发利用和申遗等工作	景区全年游客接待数量	≥280 万人次	景区全年游客接待数量不少于 280 万人次。	3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600 万人次	3	全年接待游客 600 万人次。
	南京城墙景区的运维	微信微博网站等全年累计点击量（阅读量）	>800 万次	微信微博网站等全年累计点击量（阅读量）大于 800 万次。	3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2300 万次	3	微信及微博全年阅读量共计 2300 万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评分依据
		举办文旅活动数量	≥5 场次	全举办各种文旅活动的数量不少于 5 场次。	3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28 场	3	共举办造物市集等活动 28 场。
	南京城墙博物馆运营	举办社教活动场次	≥20 场次	全年举办各种社教活动的数量不少于 20 场次	3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57 场	3	共举办“城墙的荣耀”主题研学等社教活动 57 场。
		特展文物展品数量	≥40 件（套）	特展文物展品的数量不少于 40 件（套）	3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100 件	3	“叙利亚展”展览文物 100 件。
		特展	≥1 场	全年举办特展的数量不少于 1 场	3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2 场	3	《大唐宝藏——法门寺地宫文物精粹展》《文明的眼睛——百件文物说叙利亚万年历史》
	文物保护	清理杂树数量	≥5000 平方米	清理杂树的面积不低于 5000 平方米	3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15600	3	累计清理杂树面积达 1.56 万平方米。
		清理杂草面积	≥10000 平方米	清理杂草的面积不低于 10000 平方米	3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27000	3	累计清理杂草面积达 2.7 万平方米。
		更换破损海墁砖面积	≥500 平方米	更换破损海墁砖的面积不低于 500 平方米	3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1249.29	3	累计更换破损海墁砖 1249.29 平方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评分依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参展人员对展览及社交活动的认可度	≥90%	反映观众（游客）对展览及社交活动的认可程度。	4	满意度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满意度低于 60%不得分。	91.88%	4	满意度调查问卷，综合满意度 91.88%。
		合作项目收益	≥200 万元	合作项目收益不低于 200 万元。	4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624 万	4	实现合作服务费 624 万元。
		景区门票收入总额	≥2500 万元	全年各场馆门票收入不低于 2500 万元。	4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6000 万元	4	景区门票收入达 6000 万元。
	社会效益	是否有利于提高南京城墙知名度	提高	反映部门（单位）对南京城墙文化的宣传效果。	4	提高了南京城墙的知名度得满分，否则酌情给分。	有所提高	3	举办展览及社教活动，南京城墙知名度有所提高。
	生态效益	是否有利于城市文化名片的打造	有利于	反映部门（单位）对城市文化的打造效果。	4	有利于南京城市文化的打造得满分，否则酌情给分。	较为有利	3	较有利于南京城市文化的打造。
	可持续影响	相关机制是否正常运行并有效发挥作用	可持续	反映相关机制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4	相关机制正常运转并持续有效发挥作用得满分，否则酌情给分。	较为可持续	3	相关机制的运行较为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考察社会公中的满意度	≥85%	反映观众（游客）对专项资金项目实施的综合满意度。	6	满意度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满意度低于 60%不得分。	91.88%	6	满意度调查问卷，综合满意度 91.88%。
合计					100			93.92	